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林秀榮
電話：08-7371783
傳真：08-7371004
電子信箱：ptse737178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211524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後之實施計畫 (4467658_11211524000_1_4467658_112115240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補助學校辦理112年度「普特融合教育校園專業社群」一案，受理申請時間因故延長至112年8月4日，請轉知及鼓勵貴校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